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暨股东权益变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实际控制人之一唐敖齐先生于 2025 年 10 月 26 日逝世，唐志华先生与唐美华女士通过遗产继承和股份赠与的方式依法取得唐敖齐先生原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泉投资”）持有的全部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唐敖齐先生、唐志华先生变更为唐志华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和《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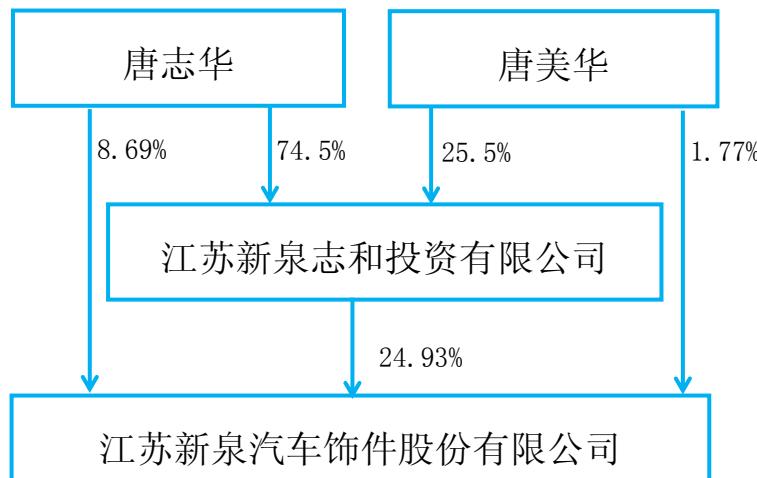
二、权益变动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新泉投资的通知，获悉其权益变动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已经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新泉投资持有公司 24.93% 股份，唐敖齐先生原持有的新泉投资 51% 的股权已变更登记至唐志华先生和唐美华女士名下。变更后新泉投资的股权结构为：唐志华先生和唐美华女士分别持有新泉投资 74.50% 和 25.50% 股权。

至此，唐志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4,324,0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69%，通过新泉投资间接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18.57%，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27.26%，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美华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053,720 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 1.77%，通过新泉投资间接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6.36%，合计持有公司总股本的 8.1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其他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2 日